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陕教技办〔2025〕8号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5年度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管理办法》和相关要求，省教育厅决定启动2025年度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以下简称“团队”）建设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目标

围绕推进我省34条重点产业链发展的重点研究领域和重点学科发展方向，培养和造就一批道德素质过硬、学术基础扎实、跨学科跨领域、具有突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创新团队，形成优秀人才的团队效应和能量聚集，为陕西高校“双一流”建设

和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申报数量及条件

（一）申报数量

本次限额申报，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培育高校限报3个，其他公办本科高校限报2个，其他高校限报1个。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团队须符合《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各高校择优推荐申报，本年度重点支持围绕推进我省34条重点产业链发展和推进我省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重点领域和方向开展研究的团队。同一学校同一研究方向不重复建设。

2. 团队必须依托省级以上科研平台和我省确定的一流学科或一流专业，在相关领域已取得优异成绩或具有明显的创新潜力。

3. 本年度理工农医类团队原则上优先支持与所依托的重点产业链上相关企业有一定的合作基础，研究内容和方向能解决企业急需问题的团队。哲学社科类团队原则上优先支持围绕我省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重点领域和方向、尚未布局建设的团队。

4. 团队必须具备良好的工作基础，所在单位有良好的科研环境，能提供必要的支撑条件。团队必须是省部级以上重大科研项目或300万元以上横向项目的主要执行者，并具有一定的经费支持和持续发展能力。

5. 团队应具有合理的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有相对集中的研究方向和共同研究的科学问题，是在长期合作的基础上自然形

成的研究整体。

6. 团队带头人需为依托高校在职人员，并且未在省市级以上现有各类创新团队中担任带头人或核心成员。团队带头人应热爱祖国，恪守师德，具有明确的创新性学术思想、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团队中有较强的凝聚作用，并具有充分的时间从事团队的科研和组织管理工作。前期已经设立团队的负责人和核心成员不允许跨团队重复申报。

7. 团队带头人及成员原则上年龄不超过45周岁（年龄计算时间节点为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团队的整体平均年龄不超过35周岁。

8. 团队的核心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总体规模不少于10人，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的研究人员不得少于二分之一，团队成员能保证投入到共同承担研究项目所需的时间和精力。鼓励吸纳优秀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加入到团队建设中，进一步发挥科研育人功能，但需要注意在读学生人数不超过团队总人数的1/4。

9. 申报书中涉及的“近5年...”的相关数据填报起止时间为2020年1月1日以后取得。

三、申报程序及时间

（一）网络申报时间

系统填报时间为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起截至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24:00，届时网络自动关闭，不予受理。

请团队负责人登录“陕西教育科研综合管理系统”（网址：http://kygl.sneducloud.com/），在线填写2025年度陕西高校青年

创新团队申请书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各学校登录使用原账号和密码。

（二）申报程序

1.由团队带头人在线填写申报材料，提交至所在高校审核。

2.团队所在高校审核，填写推荐意见，提交省教育厅。

3.通过学校审核的团队从系统中打印书面申报材料。

4.团队带头人、学校学术委员会、所在高校签字盖章后由推荐高校报送至指定地点。

四、申报材料填写

（一）申请材料是团队评审和今后支持资助的重要依据，请团队负责人认真填报，重点突出团队研究方向服务我省重点产业链情况或服务我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领域情况，做好未来发展的建设规划。

（二）和重点产业链相关企业有合作基础的理工农医类团队须在附件材料中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三）申请书的文字表述要真实、准确、客观。附件是支持、证明申请书相关内容的支撑材料，应根据申请书的内容对应整理。附件支撑材料要真实可靠，充分完备，清晰可见。如发现有不实或伪造的，即取消参评资格。申请书与附件支撑材料合计页码限200页，可双面打印。

（四）请各高校加强引导和宣传，积极组织申报和遴选工作，择优推荐本单位符合条件的优秀团队。各高校对拟推荐的团队公示至少5天，公示内容包含团队名称、团队带头人、团队成员和

主要研究方向等。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异议已经妥善解决的团队方可推荐。

（五）各团队依托高校要做好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确保申报资格的有效性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如实填写推荐意见，并应作出对团队建设及运行经费的承诺、对团队所需场地人力物力等方面的保障措施。

五、报送要求

1.推荐公函 1 份，内容应包括团队的公示情况、异议处理和结果，申报的团队数量和汇总表（从系统导出）。

2.所有申报材料须由系统生成（带“正式申报材料”水印字样），申请书与附件材料一并胶装成册，不需要另加封皮，一式 7 份。

3.公函及书面申报材料请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11 月 21 日报送至西安石油大学干部培训中心（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11 号），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由各高校统一组织报送，省教育厅不受理教师个人报送的申请材料。

其他未尽事宜请与省教育厅科技处联系。

联系人：赵晨瑶　　联系电话：029-88668673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陕西省制造业 34 条重点产业链清单

序号	重点产业链	备注
1	光子	
2	商用车（重卡）	
3	煤炭	
4	航空	
5	无人机	
6	人工智能（大数据）	
7	输变电装备	
8	智能终端	
9	白酒	
10	石油天然气	
11	太阳能光伏	
12	医药和医疗装备	
13	新型电力工业	
14	富硒产品	
15	纺织服装	
16	乳制品	
17	成套专用设备制造	
18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	
19	铝镁钼深加工	
20	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	
21	乘用车（新能源）	

22	数控机床	
23	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	
24	航天	
25	机器人	
26	钛及钛合金	
27	节能环保	
28	氢能	
29	现代化工	
30	增材制造	
31	新型显示	
32	钢铁深加工	
33	传感器与物联网	
3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附件 2

2025 年度哲学社科类团队重点布局方向

1.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研究、延安精神、中国共产党精神、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

2.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阐释;

3.陕甘革命根据地史研究;

4.关学特色、周秦汉唐思想文化大一统、汉水文化研究等;

5.区域国别相关研究、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相关研究等;

6.服务生漆产业高质量发展相关研究;

7.农村农业生活有关问题研究，例如乡村治理，乡村教育、特色农业等;

8.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艺术、数字文旅等相关研究;

9.智慧康养、城市与区域规划、应急管理等相关研究。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17 日印发